

证券代码：872638

证券简称：亮星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委托理财期限

此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授权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有效。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04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结构性存款》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三）内部控制措施

1、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投资。

2、根据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审批，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科学选择投资机会，投资额度在授权范围内可动态调整，并对投资流程进行全程监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投资资金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发生投资行为后由财务部

及时记账，逐笔核对。

4、资金账户管理人员定期向董事长、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汇报账户资金变动和收益情况。

5、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及结构性存款，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